## Date of Sermon: 2024年 十月13日

# 基督受難的日子(五十一)-「客西馬尼園」總結二

新竹歸正福音教會 皮敦文講章 講道時間: 62 分鐘

## 經文

馬太福音26:36-46節

#### 福音與文化的衝擊

司馬懿言:「受人之辱,不動於色;察人之過,不揚於眾;覺人之詐,不憤於人;藏器於身,待時而動;欲為蒼鷹,勿與鳥爭。」這是我們中華文化的人倫之道,格局之言。然,基督徒當效法的是使徒保羅之言,他說:「磯法到了安提阿,因他有可責之處,我(保羅)就當面抵擋他。...我一看見他們行的不正,與福音的真理不合,就在眾人面前對磯法說,你既是猶太人,若隨外邦人行事,不隨猶太人行事,怎麼還勉強外邦人隨猶太人呢?」文化教導我們"察人之過,不揚於眾",保羅教導我們"若基督徒有福音的真理可責之處,就當面抵擋他",兩者衝撞力度不可謂不大。

華人基督徒在這樣的衝擊之下,大多數為人和與安身緣故,在教會裏聽得非真理之述,甚至錯誤的見證上帝與見證基督,選擇閉口不言,靜默以對。基督徒不為福音真理作見證,該言的卻不言,愛自己甚於愛主,年邁時回憶過往教會生活必感後悔,屆時不敢說著使徒之言,「所信的道我已經守住了,從此以後,有公義的冠冕為我存留,就是按著公義審判的主到了那日要賜給我的。」然,敢起而言者當有心理準備,知道自己必被教會領袖群攻,落得不會做人的惡評。

今日教會現象如下,牧師是教會全職者,會眾是社會工作的全職者,會眾卻可認識聖經比牧師深且廣,也能解釋神學難題。基督徒日日盡職工作,上司知之,同事見證之;牧師顯其盡職之處即是他的主日講道,會眾是他的羊,得見證是否聽得基督,是否可從牧師口中建立對基督的信仰。基督徒工作常不到位,被警告甚至被開除是必然,然牧師表現得不盡職,不使會眾在基督教會裏聽到基督,他卻依然做牧師。教會牧師常不反思自己,後設認知又不足,必百般設法逼使可見證基督的基督徒離開教會,這根芒刺在背總不舒服。今日教會牧師已經把主耶穌那「按時分(他生命的)糧」的吩咐抛在腦後。

#### 上週回顧: 客西馬尼園之行的必要性

我們正在總結「客西馬尼園」主題,上週說到,耶穌被交與人乃是按上帝的定旨先見,他大可在最後晚餐處等著上帝這定旨得實現,但耶穌卻帶著十一門徒走上客西馬尼園,計劃在那裏被捕。因此,我們看到上帝定旨耶穌被交與人,主耶穌定旨他何時與何地被交與人。我們從耶穌客西馬尼園之行看到純一的聖而公之教會是存在的,亦得教會上上下下都必須認識他的受難。

於客西馬尼園,我們看到同一時間,同一地點集聚耶穌,父,天使,教會屬耶穌的人,教會的背叛者(包括猶大以及祭司長等),以及教會外的人,這是耶穌傳道時不曾有過的事,獨特且唯一,任何人都可以在這群人中找到自己的定位歸屬。耶穌在客西馬尼園幾番與這些不同個體的對話與遭逢,依序對十一位門徒,對他的父,對天使,對三位門徒,對猶大,第一次對抓捕大隊,對彼得,以及第二次對抓捕大隊等,福音書作者記下這些對話即明示這些是我們信仰建立是的必須,思之必使個人靈命越發成熟,且可建立正確的教會意識。

### 耶穌待門徒如弟兄, 如朋友

耶穌帶領十一個們至客西馬尼園,命其中八人留在園口,僅帶彼得,雅各,約翰等三人進入園內,耶穌立意明顯,為讓一年前見過他的臉面明亮如日頭,衣裳潔白如光的這三位,還必須知他的受辱與受難,這樣,他們對上帝的信仰才得完全。留在園口的八位門徒爾後可以問與聽的方式得知園內發生的事,作為基督徒求知的榜樣。新約聖經首卷-馬太福音記園內三人時特別寫"彼得"而未寫其他兩人名,彼得為這十一門徒之首,於焉明哉。耶穌這樣的安排無形中建立起教會的人事架構,有為首的,有核心者,以及非核心者。當教會附予這架構的人事頭銜,諸如牧師,長老,執事,監督等後,各人就當各司其職。一些在社會中有名望的基督徒在教會裏欲得這些頭銜,以為他人生圓滿的記號,他們若不諳其位,若不能「固守真道的奧祕,...堅守所教真實的道理,就能將純正的教訓勸化人,又能把爭辯的人駁倒了」,實不可取。

耶穌帶彼得等三人進客西馬尼園裏後,向他們說,「我心裡甚是憂傷,幾乎要死,你們在這裡等候,和我一同儆醒。」耶穌第一回也是唯一一回傾訴他的憂傷,且以門徒的弟兄和朋友身份與他們交心,曉諭他內心的憂傷。保羅說:「祂(上帝)豫先所知道的人,…使祂兒子在許多弟兄中作長子」,使徒這話已告訴我們,主耶穌是我們的長兄。我們基督徒當好好把握住這不可得的時刻,意識到長兄的心必然視我們為弟兄,為朋友,他才會說出有關弟兄(朋友)關係方面的話。我們亦當注意,耶穌說話依然帶著(不得違逆的)長子的權柄,這等亦威亦親的關係僅發生在耶穌和屬他的人之間。

是的,我們當重視耶穌這時對待門徒如弟兄,如朋友的心境。舊約聖經寫朋友指的是親愛的人,亞伯拉罕是上帝的朋友,基督說:「我所要做的事豈可瞞著亞伯拉罕呢?」在最後晚餐時說:「你們若遵行我所吩咐的,就是我的朋友了。…我乃稱你們為朋友,因我從我父所聽見的,已經都告訴你們了。」基督以榮耀之身顯於亞伯拉罕,告之他將要毀滅蛾摩拉和所多瑪兩城的事,基督以虛己之態顯於彼得等門徒,告之他將要受辱受難的事。亞伯拉罕是因著信,被算為義,而為上帝的朋友,我們亦當因著信基督(的受難),方得稱為他的朋友。上帝「並不救拔天使,乃是救拔亞伯拉罕的後裔」,所以,我們絕對的必須認識基督在客西馬尼園的憂傷,且彼此相愛,牢記耶穌從父那裏所聽見的教訓,以為我們是主耶穌的朋友的明證。

那,認識基督是我們的弟兄,是我們的長子,知此如何使我們生成教會意識?家中有長子,他既有權柄,又有言語,家中其他成員在長子的管理之下,必然約束自己,不造次。反之,若家中成員說話做事肆無忌憚,即表示他目無尊長,不把長子放在眼中。今日基督徒看「凡接待他的,就是信他名的人,他就賜他們權柄,作上帝的兒女」,只看到自己是上帝的兒女,全然不去管接待基督,信基督名,也就輕忽基督長子的身份。

基督徒自認是上帝的兒女,看自己就很大,不願在他人之下,有著"你是上帝的兒女,我也是上帝的兒女,我憑什麼聽你的"心態。當基督徒一但有大尾心態,說話與行事就不受規範,這樣的基督徒在社會不敢做的事,在教會裏就敢做,在社會不敢說的話,在教會裏就敢說;這樣的基督徒聽到真理的道不會低頭。這就是嘴上愛講"神"的基督徒的寫照,他們心裡認為是神當家,不是基督當家。基督徒唯認識耶穌在客西馬尼園的憂傷,他才能認清自己的罪。

#### 耶穌與父

耶穌向門徒傾吐憂傷之後便離開門徒,稍向前走,這樣主在前「俯伏在地」(馬太和馬可語),「跪下禱告」(路加語),而門徒在後的場景意謂著主耶穌帶領著教會的核心人物向父禱告,預備承受教會與世人的罪惡。耶穌在憂傷中向父的禱告語是,「我父阿!倘若可行,求祢叫這杯離開我,然而,不要照我的意思,只要照祢的意思。」耶穌此時稱父意謂著他此時此地與父的交通依然暢通無阻,耶穌心裡憂傷,父當然知耶穌心裡幾乎要死的憂傷。耶穌傳道時退到曠野的禱告詞沒

有被記下來, 聖靈在此明示耶穌的禱告詞, 即表示耶穌將要進入一場全新的戰局, 全面贖償罪惡的工價, 以自己死解決死的問題。

耶穌此時是他與父最純粹交通的時刻,詩篇110篇第一節亦記父與子純粹的對話,「<mark>耶和華對我主說:『你坐在我的右邊,等我使你仇敵作你的腳凳。』</mark>」這是父與子在世界未造之前的對話,現在,耶穌在客西馬尼園內的憂傷禱告,顯明他的受難是他得這權柄的必要過程。

耶穌憂傷之因乃是他即將進入一個從來未有的經歷,就是永遠與他同在的父將要離棄他。父賜給耶穌的杯點點滴滴盡是罪污,腥臭,噁心,完全聖潔者領受這杯等於沾染污穢,完全無罪者領受這杯等於要成為一個有罪者,這已經超過聖潔無罪者可以承受的底線,耶穌領受這杯之時就是他與父分離之時,這分離將一直延續到他喝下這杯為止,這是一段不算短的時間,耶穌因而說出「倘若可行」的話來,意思是「我父阿!倘若可行,叫我不與祢分離。」所以我們看到,「有一位天使從天上顯現,加添他的力量,耶穌極其傷痛,禱告更加懇切,汗珠如大血點滴在地上。」

為達到加添耶穌力量的目的,這位天使必然是耶穌熟悉的,也就是侍立在他寶座前的撒拉弗(參以賽亞書第六章)。天使所加添的力量必然是讓耶穌知道他的受難不是結局,他必得與父同在的榮耀,因天使是在天上顯現,故有父與聖靈的見證。因耶穌順從父的意思,他必得「成了」之後的榮耀,即一切在天上的、地上的,和地底下得屈膝在他面前。天使顯現在天上意謂著耶穌雖處在受難中,依然是天上的使者與在上掌權者永遠敬拜的對象。

天使看到看到的不是他的主坐在寶座上的榮耀, 而是憂傷, 且這憂傷所帶來身體的戰慄, 汗珠如大血點滴在地上, 天使所見與他伺立在旁的主完全不一樣, 他何以認定這時的耶穌依然是他敬拜的對象? 因為上帝說: 「論到子卻說: 『上帝啊! 祢的寶座是永永遠遠的, 祢的國權是正直的。』」天使依然敬拜受難的基督, 這亦表示耶穌的神性不變。我們講述耶穌責備拔刀的彼得時, 講到那責備共有四大權柄, 耶穌依權柄的高低漸次向上, 那聖經的權柄高於天使的權柄。

#### 耶穌聖潔的表現

**有感於上帝的忿怒**: 聖潔無罪的耶穌面對上帝的忿怒與咒詛, 絕不會無所感, 必然對之有所反應, 耶穌求父將罪惡之杯離開他, 乃出於他真實的聖潔人性。況且, 耶穌承擔的罪是外加在他身上, 他因此要從一個完全無瑕疵的狀態轉向罪惡滿盈的狀態, 心裏當然是極度驚恐。因此, 當耶穌面對全能者的怒氣, 聖潔無罪的他求父將罪惡之杯離開他實屬必然。耶穌的聖潔無罪是他的底氣, 故他敢直接面對上帝的忿怒與咒詛。

敏感於經文字詞: 耶穌在客西馬尼園時, 從祭司長, 文士, 以及法利賽人而來的受辱事尚未發生, 然耶穌想到舊約聖所言的禍患圍困, 罪孽追上, 心寒膽戰, 困苦窮乏等字詞, 再想到「犬類圍著我, 惡黨環繞我, 他們扎了我的手, 我的腳, 我的骨頭, 我都能數過; 他們瞪著眼看我, 他們分我的外衣, 為我的裡衣拈鬮」, 令他極度驚恐, 他憂傷得幾乎要死。

聖潔的耶穌極敏銳於聖經論及他的言語, 走成聖道路的基督徒亦當如此, 敏銳於聖經字詞, 這是論成聖常忽略的事。我們學新語言需時常讀之, 閱之, 說之, 才會游刃有餘, 並且, 一遇見錯誤立馬可察覺出來。聖經對我們而言就是一種新的語言, 我們只有在常讀常說的情況下, 才可敏銳於聖經語言與我們的關係。這是個人得救的工夫。

學了順從: 耶穌本有的, 這不需要學, 基督從父那裡所看見的, 所聽見的, 都百分之百的呈現出來, 是立即性的, 中間沒有學習的過程。這就是耶穌三年半傳道的寫照, 時時作工在人身上, 刻刻彰顯上帝無比的榮耀。人無論向誰學習什麼, 都不能做到百分之百, 然基督卻能照樣作父所作的事, 審判父當然的審判, 這即顯明基督是上帝的兒子, 是與父原為一的上帝。

然,有一種順從是耶穌本來沒有的,在他傳道時也沒有,這順從唯獨在受難日這一天才可實踐出來。父的意思已顯明,耶穌必須照父的意思行,以順從的心積極的經歷這一天所有的苦難。

**順從得完全:** 順從得完全, 耶穌的聖潔本性使他不斷得完全, 不停步。耶穌是義者, 是聖者, 是上帝的兒子, 他可以不經歷這些苦難, 依然可以全然榮耀的上帝之能活著, 但當他道成了肉身之後, 就必須順從受難日一切的苦難, 他這個人才得以完全。耶穌這最後一天的順從是使他得完全的必要經歷。